

白山市教育局文件

白山教防控办字〔2022〕10号

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 的补充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市直中小学校（职业学校、幼儿园）、
相关单位，省属、市属职业院校：

当前，我省疫情形势严峻复杂，特别是校园疫情防控风险持续加大，为进一步做好全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：

一是要坚持非必要不离白。要通过召开会议、印发“告知书”、微信群等形式，告知师生员工及家长非必要不离白。确需离白的，须向所在社区和单位严格履行报备或报批手续。凡14天内有省内疫情发生地旅居史、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以及省外旅居史的，要严格按社区要求做好隔离和核酸检测。凡是需要隔离的，如与学生有过接触，学生也要居家隔离，隔离期满后，须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入校。

二是要严格查验行程码。要从严从细做好人员排查工作，教职员工、学生家长及共同居住人每周一要通过微信群向学校上报行程码截图，学校要精准掌握师生员工、学生家长及共同居住人的行程轨迹。

三是要加强上下学管理。要根据实际实行错峰上下学，严格落实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，重点部位要有专人引导和管理，引导家长在指定区域有序接送学生，戴口罩、不聚集。教育引导学生及家长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上下学。

四是要落实闭环管理。要进一步加强师生管控，精准掌握师生员工每天的行程轨迹，引导师生员工尽量按照“家和学校”两点一线的行程轨迹上下学，不参加聚会、聚餐，不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。对住宿的学生要实行全封闭管理，近期的双休日暂不放假，不出校门。

白山市校园疫情防控专班
白山市教育局（代章）
2022年3月11日

